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cu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董事會召開日期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茲通告謹定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通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其刊發，考慮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如有)，以及處理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霆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為陳霆先生(主席)、陳霄女士、楊孟璋教授、工程師、文元先生及馮敬謙先生；以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貝博士、蔡文安先生及詹廷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icustech.com刊登。